

中國文學精華

漢書精華

第四冊

民國廿五年十二月發行
民國三十年一月四版

中國文學精華
漢書精華 (全四册)

上海實售中儲券二十七元五角

（郵運匯費另加）



編輯者 中華書局

發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
代表人 路錫三

印刷者 美商永寧有限公司
上海澳門路

總發行處 昆明 中華書局發行所

分發行處 各埠 中華書局

暹羅之物產 目錄

第一節 農產物

- 一、概說
 - 二、米
 - 三、樹膠
 - 四、古古椰子
 - 五、檳榔
 - 六、其他的椰
 - 七、甘蔗
 - 八、棉花
 - 九、煙草
- 暹羅之物產 目錄

一則私以巧媚，
求爲進階。

多苛政，政教煩碎，大率咎在部刺史；或不循守條職，刺史所察，本有六條。舉錯各目其意，多與郡縣事，至開私門，聽讒佞，宣求吏民過失，謹呵及細微，責義不量力，郡縣相迫促，亦內相刻，流至衆庶；是故鄉黨闕於嘉賓之權，九族忘其親親之恩，飲食周急之厚彌衰，送往勞來之禮不行。夫人道不通，則陰陽否隔，否，閉也。和氣不興，未必不由此也。詩云：『民之失德，乾餱日愆。』小雅伐木之詩。餱，食也。鄙語曰：『苛政不親，煩苦傷恩。』方刺史奏事時，宜明申敕，使昭然知本朝之要務。臣愚不知治道，唯明主察焉。上嘉納之。一宣數言政事便宜，舉奏部刺史郡國二千石，所貶退稱進，白黑分明，繇是知名。一出爲臨淮太守，政教大行。一會陳畱郡有大賊廢亂，廢亂者政教不行也。上徙宣爲陳畱太守，盜賊禁止，吏民敬其威信。一入守左馮翊，滿歲稱職爲眞。一虛始以下實。高陵令陽湛，櫟陽令謝游，皆貪猾不遜，持郡短長，前二千石數案，不能竟；及宣視事詣府謁，宣設酒飯

敘宜作馮翊，只
於區處屬吏上
見之。

輕宜與敬宜相

雖兩令與換兩
令過接處俱下，
而字寓抑揚意。

與相對，接待甚備，已而陰求其罪臧，具得所受取，宣察湛有改節敬宣之效，迺手自牒書，條其姦臧，封與湛曰：「吏民條言君如牒，或議日爲疑於主守盜，馮翊敬重令；又念十金法重，不忍相暴章，依當時律條，臧直十金則至重罪。故密目手書相曉，欲君自圖進退，可復伸眉於後；卽無其事，復封還記，得爲君分明之。」湛自知罪臧皆應記，與宣書記相當，而宣辭語溫潤，無傷害意，湛卽時解印綬付吏，爲記謝宣，終無怨言。而櫟陽令游自目大儒有名，輕宣，宣獨移書顯責之曰：「告櫟陽令，吏民言令治行煩苛，適罰作使千人目上，賊取錢財數十萬，給爲非法，賣買聽任富吏，賈數不可知，賈，讀日價。證驗目明白，欲遣吏考案，恐負舉者，恥辱儒士，故使掾平鐫令，平，掾之名，鐫，謂琢鑿也。孔子曰：『陳力就列，不能者止。』令詳思之！」方調守，游得檄，亦解印綬去。一又以下實，潁陽縣北當上郡西河，爲數郡湊，多盜賊，其令平陵薛恭，本縣孝者，功次稍遷，未嘗治民，職不辦，而粟邑

荆川曰：中間插入數句虛語，便錯綜予竊謂此數句正是小結案。

以下又別爲序次，亦上面區處屬吏之附見者。

縣小，辟在山中，民謹樸易治，令鉅鹿尹賞久郡用事，吏爲樓煩長，舉茂材，遷在粟。宣卽目令奏賞與恭換縣，時令條，有材不稱職得改之。二人視事數月，而兩縣皆治。宣因移書勞勉之曰：「昔孟公綽優於趙魏，而不宜滕薛，故或目德顯，或目功舉，君子之道焉可懈也。屬縣各有賢君，馮翊垂拱蒙成，願勉所職，卒功業。」一宣得郡中吏民罪名，以下實。輒召告其縣長吏，使自行罰，曉曰：「府所目不自發舉者，不欲代縣治，奪賢令長名也。」長吏莫不喜懼，免冠謝宣，歸恩受戒者。一宣爲吏，賞罰明，用法平而必行，所居皆有條教可紀，多仁恕愛利。一池陽令舉廉吏獄掾王立，以下實。府未及召，聞立受囚家錢，宣責讓縣，縣案驗獄掾，迺其妻獨受繫者錢萬六千，受之再宿，獄掾實不知，掾慙恐自殺。宣聞之，移書池陽曰：「縣所舉廉吏獄掾王立，家私受賕而立不知，殺身自明，立誠廉士，甚可閔惜，其目府決曹掾，書立之柩，目顯其魂，府掾史素與立相知者，

冷語確亦澹宕。

宣之爲郡本意，故班掾儘力點綴在此，然亦覺煞費辭色，較之史遷還退一步。

班史借谷永疏總括宣治郡案。

皆予送葬。」一及日至休吏，以下實冬夏至之日。賊曹掾張扶獨不肯休，坐曹治事，宣出教曰：「蓋禮貴和人，道尚通日，至吏日令休，所繇來久，曹雖有公職事，家亦望私恩意，掾宜從衆，歸對妻子，設酒肴，請鄰里，壹矣相樂，斯亦可矣。」扶慙愧，官屬善之。宣爲人好威儀，進止雍容，甚可觀也。性密靜有思，思省吏職，求其便安，下至財用筆研，皆爲設方略，利用而省費，吏民稱之。郡中清靜。一遷爲少府，共張職辦。一月餘，御史大夫于永卒，谷永上疏曰：「帝王之德，莫大於知人，知人則百僚任職，天工不曠，故皋陶曰：『知人則哲，能官人。』御史大夫內承本朝之風化，外佐丞相，統理天下，任重職大，非庸材所能堪，今當選於羣卿，目充其缺，得其人，則萬姓欣喜，百僚說服，不得其人，則大職墮斲，王功不興，虞帝之明，在茲壹舉，可不致詳。竊見少府宣材茂行絜，達於從政，前爲御史中丞，執憲轂下，不吐剛茹柔，大雅蒸民之詩云：剛亦不吐，柔亦不茹，言其平正也。茹，食也。舉錯時當。

出守臨淮陳畱，二郡稱治。爲左馮翊，崇教養善，威德並行，衆職修理，姦軌絕息，辭訟者歷年不至丞相府，赦後餘盜賊，什分三輔之一。減三輔之賊

什九也。功效卓爾，自左內史初置，目來未嘗有也。孔子曰：『如有所譽，其

有所試。』宣考績功課，簡在兩府，不敢過稱，目奸欺誣之臯。臣聞賢材

莫大於治人，宣已有效，其法律任廷尉有餘，經術文雅，足目謀王體，斷

國論，身兼數器，有退食自公之節。羔羊之詩曰：退食自公，委蛇委蛇。宣無私黨游說

之助，臣恐陛下忽於羔羊之詩，舍公實之臣，任華虛之譽，是用越職，陳

宣行能，唯陛下畱神考察。」上然之，遂目宣爲御史大夫。一數月，代張

禹爲丞相，封高陽侯，食邑千戶。一宣除趙貢兩子爲史，應前。貢者，趙廣

漢之兒子也，爲吏亦有能名。一宣爲相府，辭訟例，不滿萬錢，不爲移書，

後皆遵用薛侯故事；然官屬譏其煩碎，無大體，不稱賢也。一時天子好

儒雅，宣經術又淺，上亦輕焉。一久之，廣漢郡盜賊羣起，丞相御史遣掾

摺入廣漢事，爲冊詞張本。

史逐捕不能克，上迺拜河東都尉趙護爲廣漢太守，目軍法從事，數月，斬其渠帥鄭躬，降者數千人，迺平。會邛成太后崩，喪事倉卒，吏賦斂目趨辦，其後上聞之，目過丞相御史，遂冊免宣曰：「君爲丞相，出入六年，忠孝之行，率先百僚，朕無聞焉。朕旣不明，變異數見，歲比不登，倉廩空虛，百姓飢饉，流離道路，疾疫死者目萬數，人至相食，盜賊並興，羣職曠廢，是朕之不德，而股肱不良也。迺者廣漢羣盜橫恣，殘賊吏民，朕惻然傷之！數目問君，君對輒不如其實；西州鬲絕，幾不爲郡，三輔賦斂無度，酷吏並緣爲姦，侵擾百姓，詔君案驗，復無欲得事實之意，九卿目下，咸承風指，同時陷于謾欺之辜，咎繇君焉。有司法君，領職解媢，法謂據法目劾也。開謾欺之路，傷薄風化，無目帥示四方，不忍致君子理，其上丞相高陽侯印綬罷歸。」初宣爲丞相，而翟方進爲司直，宣知方進名儒，有宰相器，深結厚焉。後方進竟代爲丞相，思宣舊恩，宣免後二歲，薦宣明習。

宣父子禍根在兄弟不和一節，故先敘之起創威案。

宣子況一段，立況罪案。

文法，練國制度，前所坐過薄，可復進用。上徵宣，復爵高陽侯，加寵特進，位次師安昌侯給事中，視尚書事，宣復尊重，任政數年，後坐善定陵侯淳于長，罷就第一。初，宣有兩弟，明、修，明至南陽太守，修歷郡守京兆尹少府，善交接，得州里之稱。後母常從，修居官，宣爲丞相時，修爲臨菑令，宣迎後母，修不遣，後母病死，修去官持服，宣謂修三年服少能行之者，兄弟相駿不可。駿者執憲不同。修遂竟服，繇是兄弟不和。久之，哀帝初卽位，博士申威給事中，亦東海人也，毀宣不供養，行喪服，薄於骨肉，前目不忠，孝免，不宜復列侯封在朝省。宣子況爲右曹侍郎，數聞其語，賅客楊明欲令創威面目，使不居位。創謂傷之也。會司隸缺，況恐威爲之，遂令明遮斫威宮門外，斷鼻脣，身入創，事下有司。一御史中丞衆等奏況朝臣父故宰相，再封列侯，不相敕丞化，而骨肉相疑，疑威受修言，目謗毀宣，威所言皆宣行迹，衆人所共見，公家所宜聞。況知威給事中，恐爲司隸

遇人以不義是不直也。見殿與殺人者罪同。爾中丞廷尉兩議關鍵一在不與凡民爭鬪同，一在與凡民爭鬪無異。按申威之奏，御史中丞之勘，及

舉奏宣，而公令明等迫切宮闕，要遮創戮近臣於大道人衆中，欲目鬪

塞聰明，杜絕論議之端，桀黠無所畏忌，萬衆譴譁，流聞四方，不與凡民

忿怒爭鬪者同。臣聞敬近臣，爲近主也。禮：「下公門，式路馬。」過公門，則下車見路馬，則撫式。蓋崇敬也。

君畜產且猶敬之，春秋之義，意惡功遂，不免於誅，言

舉意不善，雖有成功，猶加誅。上浸之源，不可長也。浸，近也。言傷戮大臣有所逼近也。況首爲惡，

明手傷，功意俱惡，手傷人爲功，使人行傷人者爲意。皆大不敬，明當日重論，及況皆

弃市。一廷尉直目爲律曰：鬪目刃傷人，完爲城旦，其賊加罪一等，與謀

者同罪，詔書無目詆欺成罪，傳曰：「遇人不目義而見痕者，與瘖人之

罪鈞，惡不直也。」痕，音修。瘖，音銷。咸厚善修，而數稱宣惡，流聞不誼，不可謂

直。言威爲修而毀宣，是不直而不直。況目故傷咸，計謀已定，後聞置司隸，因前謀而

趣明，非目恐威爲司隸，故造謀也。本爭私變，雖於掖門外傷咸道中，與

凡民爭鬪無異，殺人者死，傷人者刑，古今之通道，三代所不易也。孔子

廷尉之評，情事如畫，可謂工矣。固是漢書佳處，然較之所次伍被本末，及張湯之死三長史處，當隔一層。

此議中丞爲當廷尉所駁，非是。

初宣一樓樓上
文鹿門云：予按

曰：「必也正名。」名不正，則至於刑罰不中，刑罰不中，而民無所錯手足，今日況爲首惡，明手傷，爲大不敬，公私無差，春秋之義，原心定罪，原況日父見謗，發忿怒，無它大惡，加詆欺，輯小過，成大辟，陷死刑，違明詔，恐非法意，不可施行。聖王不日怒增刑，明當日賊傷人不直，況與謀者皆爵，滅完爲城旦。一上日問公卿議臣，丞相孔光大司師丹日中丞議是，自將軍日下至博士議郎，皆是廷尉，況竟減罪一等，徙敦煌。宣坐免爲庶人，歸故郡，卒於家。一宣子惠亦至二千石，始惠爲彭城令，宣從臨淮，遷至陳畱，過其縣，橋梁郵亭不修，宣心知惠不能，畱彭城數日，案行舍中，處置什器，觀視園菜，終不問惠日吏事。惠自知治縣不稱宣意，遣門下掾送宣至陳畱，令掾進見，自從其所，問宣不教戒惠吏職之意，宣笑曰：「吏道日法令爲師，可問而知，及能與不能，自有資材，何可學也。」衆人傳稱日宣言爲然。一初宣後封爲侯時，妻死，而敬武長公主

此一段纔見宣
之結局非接也

寡居，上令宣尙焉。及宣免歸故郡，公主留京師。後宣卒，主上書願還宣
葬延陵，奏可。況私從敦煌歸長安，會赦，因留與主私亂。哀帝外家丁傅
貴，主附事之，而疏王氏。元始中，莽自尊爲安漢公，主又出言非莽，而況
與呂寬相善，及寬事覺時，莽并治況，發揚其罪，使使者目太皇太后詔
賜主藥，主怒曰：「劉氏孤弱，王氏擅朝，排擠宗室，且嫂何與取妹，披抉
其閨門而殺之。」敬武公主宣帝女也，故謂元后爲嫂。披，發也。抉，挑也。使者迫守主，遂飲藥
死，況梟首於市。白太后云主暴病薨，太后欲臨其喪，莽固爭乃止。

朱博字子元，杜陵人也。家貧，少時給事縣爲亭長，好客少年，捕搏
敢行，稍遷爲功曹，伉俠好友，隨從士大夫，不避風雨。一虛是時前將軍
望之子蕭育御史大夫萬年子陳咸目公卿子著材知名，博皆友之矣。
時諸陵縣屬太常，博目太常掾察廉，補安陵丞，後去官入京兆，歷曹史
列掾，出爲督郵書掾，所部職辦，郡中稱之；而陳咸爲御史中丞，坐漏泄

郡中稱之已結
上文更用而字

帶下陳咸爲御史中丞一段，著所以顯名爲郡功曹之故，且以應隨從士大夫不避風雨句。

敘錄見諸自言一事，筆法雷厲風行，方可以語伉俠。

省中語，下獄，博去吏，閒步至廷尉中，閒步，謂步行而何間隊目去。候伺咸事，實咸掠治困薦，博詐得爲醫入獄，得見咸，具知其所坐罪，博出獄，又變姓名，爲咸驗治數百，謂被掠管也。卒免咸死罪，咸得論出，而博自此顯名，爲郡功曹。一久之，成帝卽位，大將軍王鳳秉政，奏請陳咸爲長史，咸薦蕭育、朱博、除莫府屬，鳳甚奇之。一舉博櫟陽令，徙雲陽、平陵三縣。一目高弟入爲長安令，京師治理。一遷冀州刺史，博本武吏，不更文法，及爲刺史，行部，吏民數百人遮道自言，官寺盡滿，從事白請且畱此縣，錄見諸自言者，事畢迺發，欲目觀試博。博心知之，告外趣駕，此伉俠處。旣白駕辦，博出就車，見自言者，使從事明敕告吏民：欲言縣丞尉者，刺史不察黃綬，各自詣郡；欲言二千石墨綬長吏者，使者行部，還詣治所；其民爲吏所冤，及言盜賊辭訟事，各使屬其部從事。博駐車決遣，四五百人皆罷去，如神，吏民大驚，不意博應事變迺至於此。與上欲以觀試博相應。後博徐問，果老

事高博之伉俠
及不更文法處
生色如畫。

處齊兒之臥病，
贛遂之舒遲兩
事亦可謂不惡
而嚴矣。

從事教民聚會，與上博心知之相應。博殺此吏，州郡畏博威嚴。一徙爲并州刺史護漕都尉。一遷琅邪太守，齊部舒緩養名，言齊人之俗其性遲緩，多自高大目養名聲。博新視事，右曹掾史皆移病臥，博問其故，對言惶恐，故事二千石新到，輒遣吏存問致意，迺敢起職。博奮髯抵几曰：抵擊也，音紙。「觀齊兒欲目此爲俗邪？」迺召見諸曹史書佐及繇大吏，選視其可用者，出教置之，此伉俠處。皆斥罷諸病吏，白巾走出府門，郡中大驚。一頃之，門下掾贛遂耆老大儒，教授數百人，拜起舒遲，博出教主簿，目此教告主簿。贛老生，不習吏禮，主簿且教拜起，閑習迺止；又敕功曹官屬多褻衣大袍，此伉俠處。袍爲大袴也。不中節度，自今掾史衣皆令去地三寸。一博尤不愛諸生，此不更文法處。所至郡，輒罷去議曹，曰：「豈可復置謀曹邪？」文學儒吏，時有奏記稱說云云，博見謂曰：「如太守漢吏，奉三尺律令，目從事耳，亡奈生所言聖人道何也？」言不能用。且持此道歸，堯舜君出，爲陳說之。其折逆人如此。

一結視事數年，大改其俗，掾史禮節如楚趙吏。博治郡，常令屬縣各用其豪桀，目爲大吏，文武從宜，縣有劇賊及它非常，博輒移書目詭責之，其盡力有效，必加厚賞，懷詐不稱，誅罰輒行，目是豪強懃服。一虛姑幕

縣有羣輩八人，

以下實。

報仇廷中，皆不得，

於縣廷之中報仇殺人，而其賊亡，捕不得。

長吏

自繫書言府，賊曹掾史自白，請至姑幕，事畱不出，功曹諸掾，卽皆自白，復不出，於是府丞詣閤，博迺見丞掾，曰：「目爲縣自有長吏，府未嘗與也，丞掾謂府當與之邪？」閤下書佐入，博口占檄文曰：「府告姑幕令丞言賊發不得有書，言已得縣之文書如此。檄到，令丞就職，游徼王卿力有餘，如律令。」王卿得敕惶怖，親屬失色，晝夜馳驚，十餘日閒，捕得五人。博復移書曰：「王卿憂公甚效，檄到齋伐閱詣府，部掾目下，亦可用漸盡其餘矣。」結其操持下，皆此類也。一結上起下。目高弟入守左馮翊，滿歲爲真，其治左馮翊，文理聰明，殊不及薛宣，借薛宣相錯形長短。而多武譎，網絡張

敘傳治左馮翊，
卻用一段散辭
虛敘，儘見錯綜
變化之妙。

投刀使削所記
即投拭用禁之
意。

設少愛利，敢誅殺；然亦縱舍，時有大貸，下吏目此爲盡力。一長陵大姓
尚方禁，姓尚方名。少時嘗盜人妻，以下貨。見斫，創著其頰，府功曹受賂，白除
禁調守尉。博聞知，目它事召見，視其面，果有癍，癍，創痕也。博辟左右問禁，
是何等創也？此亦操持下處。禁自知情得，叩頭服狀。博笑曰：「大丈夫固時
有是，馮翊欲洒卿恥，投拭用禁，投，拭摩也。能自效不？」禁且喜且懼，對曰：
「必死。」言盡死力也。博因敕禁毋得泄語，有便宜，輒記言，因親信之。目
爲耳目，禁晨夜發起部中盜賊及它伏姦有功效，博擢禁連守縣令。久
之，召見功曹閉閣數責目禁等事，與筆札，便自記，此亦操持下處。積受取一
錢目上，無得有所匿，欺謾半言，斷頭矣。功曹惶怖，具自疏姦臧大小，不
敢隱。博知其對目實，迺令就席受敕，自改而已。投刀使削所記，遣出就
職。功曹後常戰栗，不敢蹉跌，博遂成就之。一遷爲大司農，一歲餘，坐小
法，左遷犍爲太守。先是南蠻若兒數爲寇盜，博厚結其昆弟，使爲反閒，